

安庆师范大学 2020 年普通专升本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安庆师范大学

二、办学层次：本科

三、办学类型：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

四、办学地址：安庆市菱湖南路 128 号（菱湖校区）；安庆市集贤北路 1318 号（龙山校区）

五、招生对象：安徽省省属普通高校（以及经过批准举办普通高等职业教育的成人高等院校）的应届全日制普通高职（专科）毕业生；安徽省高校毕业的具有普通高职（专科）学历的退役士兵。

六、招生专业及计划

专业名称	总计划	其中		招生专业范围	学制	学费 (元/年)	备注
		退役士兵 单列计划	技能大赛获奖 免试生计划				
化学工程与工艺	110	3	5	生物与化工大类	2	3900	
广播电视学	120	3	6	新闻传播大类	2	3500	
表演	30	3	1	表演艺术类	2	7000	黄梅戏表演方向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110	3	5	机械设计制造类、自动化类	2	3900	
市场营销	120	3	6	电子商务类、工商管理类、 市场营销类、物流类	2	35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10	3	5	计算机类	2	4290	

备注：技能大赛获奖免试生计划不超过各专业总计划的 5%（向下取整）。

七、报名

(一) 基本信息采集: 考生于 4 月 16-22 日进行线上报名, 具体报名流程见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或关注微信公众号。考生自主选择报考一所本科院校的一个招生专业。所有信息填报完毕并核对无误后方可提交, 信息一旦提交, 任何人不得修改。

安徽省高校毕业具有普通高职(专科)学历的非应届毕业退役士兵须联系原毕业高职(专科)院校, 由原毕业院校审核其报名资格, 填写《普通高校专升本考生学籍表》报省考试院后, 方可通过微信小程序报名并填报相关信息。

(二) 招生院校报名确认和资格审核

1. 报考我校考生均须参加我校报名确认和资格审核。考生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22 日登录安庆师范大学本科招生网(<http://zsw.aqnu.edu.cn/>), 点击“安庆师范大学 2020 年普通专升本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注册报名、填报专业志愿并缴纳报名考试费 120 元。

2. 获得教育部等部委联合主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的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报考我校可申请技能大赛获奖免试生面试。考生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22 日在我校网上报名时勾选对应选项并按要求上传面试申请和相关证明材料(证书公章为: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经审查确认后学校将在本科招生网适时公示参加面试考生名单。

3. 安徽省高职(专科)学生(含非安徽籍)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 在完成高职学业后报考我校普通专升本, 按教育部教学厅〔2015〕3 号和皖征〔2020〕7 号等文件规定执行。考生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22 日在我校网上报名时勾选对应选项并按要求上传退役证等材料。

(三) 准考证领取: 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安庆师范大学本科招生网自行打印“安庆师范大学 2020 年普通专升本招生考试准考证”。

八、考试

招生考试实行“2 门公共课(各 150 分)+2 门专业课(各 150 分)”的入学测试方式, 其中公共课实行联考, 统一命题、统一考试时间、统一评分标准。

(一) 笔试科目:

专业名称	公共课		专业课	
	科目 1	科目 2	科目 1	科目 2
广播电视学	大学语文	英语	广播电视概论	传播学
化学工程与工艺	高等数学	英语	化工概论	大学化学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高等数学	英语	机械设计基础	机械制图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等数学	英语	计算机专业基础	C 语言程序设计
市场营销	大学语文	英语	管理学原理	市场营销
表演	大学语文	英语	中国戏曲史	黄梅戏专业技能面试

(二) 笔试时间: 另行通知

(三) 笔试地点: 安庆师范大学(龙山校区)

(四) 技能大赛获奖免试生面试: 申请面试并经审查确认公示的考生参加我校组织的面试, 方案另行通知。面试未通过的考生可继续参加我校笔试。

九、查分

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我校本科招生网查询考试成绩。考生对自己的成绩有异议, 可以学校为单位提交查分申请。我校汇总后统一核查, 查分限查漏改、漏统、错统, 宽严不查。查分结果如有误反馈给考生, 无误则不予反馈。

十、录取

(一) 招生录取工作严格按照《安徽省 2020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操作办法》执行,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择优”的录取原则, 对考生进行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

(二) 身体健康状况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

(三) 对于参加笔试考生（含退役士兵）：为确保生源质量，总成绩（公共课总成绩+专业课总成绩）不得低于 240 分，按考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录取过程中若出现总成绩同分，则按专业课总成绩（专业课科目 1+专业课科目 2）择优录取，若专业课总成绩同分，则按专业课科目 1、专业课科目 2、公共课科目 1、公共课科目 2 顺序依次比较单项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退役士兵单列计划录取比例不低于符合条件考生的 50%且不低于学校总体录取率；荣立三等功以上奖励的高职（专科）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在完成高职（专科）学业后，免试入读我校。

(四) 对于参加技能大赛获奖免试生，经我校面试通过，可直接录取。若面试通过考生数大于计划数，则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五) 调剂

1. 退役士兵单列计划：优先在单列计划内调剂，未完成计划调剂至相应专业普通计划。

2. 技能大赛获奖免试生计划：未完成计划调剂至相应专业普通计划。

3. 普通计划：如某专业因生源不足未能完成计划，则将剩余计划增调至其他专业，增调原则依据报考率及专业合格生源数由学校统筹安排。

4. 校内调剂后仍未完成计划，在校外报考相同专业的考生中调剂。考生须符合我校录取条件，按照我校录取规则（第十条第三款）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十一、学籍学历管理及待遇

普通专升本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学籍管理由本科院校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执行。

普通专升本学生按教学计划修完规定课程，成绩合格，由本科院校颁发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证书。按照《教育部关于当前加强高等学校学历证书规范管理的通知》（教学〔2002〕15 号）精神，专升本学生毕业证书的内容填写“在本校××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

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的实际时间填写。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相应学士学位。

普通专升本学生的学费按照省物价主管部门核准的标准收费，学费标准与普通本科相应专业学费标准相同。

普通专升本学生毕业时，执行国家本科毕业生的有关就业政策。

十二、其他

（一）考试时间将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和上级通知确定。

（二）考生报到时不能提供高职(专科)毕业证书，且比对学籍系统未按时毕业的考生，不得办理入学手续，其入学资格无效。

（三）根据安徽省教育厅皖教秘高[2014]06号文件精神,我校承诺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不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社会上所有形式的普通专升本辅导班均与我校无关，请广大考生谨防上当。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我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学校举报电话：0556-5300053；监督网址：<http://jw.aqnu.edu.cn/>。

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095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四）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556-5300117, 5300067；招生网址：<http://zsw.aqnu.edu.cn>。